

新竹市立富禮國民中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校園管理辦法

一、依據教育部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 110 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」

二、防疫整備工作：

- (一) 定期召開防疫小組會議，研議校園內防疫措施，加強物資盤點。
- (二) 加強校園內環境消毒工作。
- (三) 針對教室、各學習場域、廁所等常用空間進行衛生清潔消毒及空間清消管理。

三、服務及入校條件：

- (一) 學校教職員工及工作人員，應符合完成疫苗第一劑接種且滿 14 日之服務及入校條件；疫苗第一劑接種未滿 14 日或未接種者，首次進入校園服務前應提供 3 日內抗原快篩或 PCR 檢測陰性證明，之後每 7 日進行 1 次抗原快篩或 PCR 檢驗為原則。
- (二) 家長及訪客原則不入校園，但經學校認定有入校必要者除外。
- (三) 具有 COVID-19 感染風險者、發燒或急性呼吸道感染者，應確實落實「生病不上班、不入校園」。

四、個人衛生防疫措施：

- (一) 請家長主動關心子女/學生身體健康，上學前先量測體溫，如出現發燒或呼吸道症狀者，應在家休息避免外出。
- (二) 到校後，學校應落實入校園時及下午上課前師生體溫量測、手部清消及監測健康狀況。
- (三) 全校師生除用餐及飲水外，應全程佩戴口罩。

五、環境及空間清消管理

- (一) 每日定期針對教室、各學習場域及相關盥洗等常用空間進行衛生清潔及消毒，並視使用情形，增加清潔消毒頻率。
- (二) 學校學生交通車與幼童專用車應加強清消管理，且應造冊並落實固定座。
- (三) 維持各學習場域及用餐環境通風，開冷氣時應於對角處各開啟一扇窗，每扇至少開啟 15 公分，並加強通風及清消。

六、教學活動防疫措施：

- (一) 學校推動之課程及活動，採「固定座位」、「固定成員」實施，並落實課堂點名。

- (二) 室外體育及專長訓練課程，均應保持防疫所需之適當社交距離，特別是容易肢體接觸或團隊性運動項目課程，授課教師須調整課程目標、教學內容與評量方式，並落實各項防疫措施。
 - (三) 為落實全程佩戴口罩，進行體育課程時，請授課老師評估運動強度並留意學生身體狀況，適時調整課程內容。
 - (四) 實習實作與實驗應採固定分組，學生練習時使用之設備、器材，應避免共用；如有輪替使用設備、器材之需要，輪替前應先澈底消毒。
 - (五) 學校得以跑班方式實施教學活動，如社團活動及課後照顧等，應依不同班別不同教室採「固定座位」、「固定成員」實施，並落實課堂點名，以作為日後疫調之參考。
- 七、校外教學及戶外教育等活動，應維持社交距離、佩戴口罩、遵守空間容留人數限制，並留意景點、住宿地點規劃，且應採實聯制，確實執行人流管制等，另依活動行程規劃，提醒師生遵循相關防疫管理措施。
- 八、學校辦理大型集會活動如開學典禮、週會或迎新活動等，仍應採線上方式辦理為原則；如採實體方式辦理，應依指揮中心規定，活動人數上限為室內 50 人，室外 100 人之措施辦理，倘超過人數應提報防疫計畫報請地方主管機關核准後實施。
- 九、餐飲防疫：
- (一) 加強清潔消毒飲水機，並加註標示僅供裝水用不得以口就飲。
 - (二) 教室內用餐應維持環境通風良好，以個人套餐並使用隔板入座或維持社交距離用餐，且不得併桌共餐；用餐期間禁止交談，用餐完畢落實桌面清潔及消毒。
- 十、依教育部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戶外操場防疫管理措施」、新竹市政府公告之防疫規定及本校校園開放管理辦法辦理，其餘校園區域及設施不開放人員使用及進入。
- 十一、本辦法經主管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